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11558

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8樓

受文者：本部醫事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31665492號

附件：103年度第一次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1份



主旨：公告103年度第一次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，如附件。

依據：人體研究法第十八條第一項規定，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應定期查核審查會，並公布其結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新設立或該機構從未取得合格效期之審查會，合格效期自公告合格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，計有4家。
- 二、經評定公告為合格之審查會，在合格效期內，本部得不定期追蹤查核，如發生重大違規事件者，得予縮短或註銷其合格效期，並直至改善後方能審查新案。

副本：本部醫事司、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

部長 邱文達

103 年度第一次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查核合格名單

效期：自 103 年 8 月 6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

編號	委員會名稱	縣市別
1	臺北醫學大學暨附屬醫院聯合人體研究倫理委員會 C	臺北市
2	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	新北市
3	天晟醫院人體研究審查委員會	桃園縣
4	臺中榮民總醫院第二人體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	臺中市